

# 一个月5名老人殒命车轮下

## 秋冬老年人事故多发,早晚出门尽量穿得鲜亮一点

本报记者 张泰来  
实习生 丁玉霞

### 同一地点同类事故 老人闯红灯被撞身亡

10月13日13:13,历城区二环东路七里堡路口,一位66岁的老太过马路时被一辆大客车撞倒后身亡。

交警调取事发地点的监控还原了事情经过。事发时大客车司机石某驾驶客车,沿二环东路由南向北行驶,行驶至七里堡路口时,南北向的绿灯正在倒计时准备转成黄灯,但客车并没有减速停止,而是继续行驶冲出了停止线。此时,这位老太太由东向西快速步行过马路,在事发前的瞬间,石某发现了老人赶紧刹车,可是已经来不及。

今年的2月5日3点左右,同是这一路口,肖某驾驶半挂牵引车沿二环东路由南向北行驶至此正好红灯,肖某停车等待,等到信号灯变绿,肖某刚启动车辆前行就听到“咯噔”一声,下车一看一名老人倒在车轮底部。肖某赶紧报警求助,遗憾的是老人因伤势过重经抢救无效身亡。

### 一些老人安全意识差 横穿马路很易出事故

历城交警分析,涉及老人的死亡事故多发,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就是老人交通规则意识缺位,一个主要表现就是横穿马路。

11月17日9点左右,历城区花园路洪楼银座对面就发生了一起这样的事故。交警樊庆勇介绍,事发时肇事司机滕某驾车沿花园路由西向东行驶,当行驶至洪楼银座对面时,一位老人由南向北横穿马路,当滕某看见老人时,老人已经走到了车右边大灯的位置,刹车不及的滕某将老人撞倒,老人经抢救无效身亡。

老人横过马路时如果再遇上新手驾车就更可怕了。10月25日,在山大南路,一位年刚六旬的老人骑电动车横过马路时被

一辆快速行驶的轿车撞倒,老人伤势严重不幸身亡。据了解,肇事的驾驶员曲某刚刚18岁,取得驾照一个多月尚在实习期,事发时肇事轿车时速高达94公里。

交警分析,老年人反应比较迟钝,听力、视力相比年轻人均有所下降,秋冬之际,老人们穿厚重的冬装也一定程度上降低其反应速度,这是导致秋冬之际老年人交通事故高发的直接因素。另外,近年来,城市交通环境变化很大,老年人的安全意识却没有跟着相应提高,这也是老年人交通事故多发的原因之一。

### 涉及老人交通事故 傍晚和凌晨多发

历城交警介绍,涉及老年人的交通事故还有一个特点,就是傍晚和凌晨多发,这主要是一些老人习惯在晚饭后散步,或者是早起晨练,这时视线不佳,如果老年人穿暗色衣服不容易被驾驶员发现,易酿成事故。

今年10月10日就发生了一起这样的事故。当日18点左右,樊某骑摩托车驶至历城区临港办事处马家村南北路时被对向一辆货车车灯照射,瞬间看不清前方。等到视力恢复,发现前方有一个人,虽然急打方向可还是将人带倒在地。被带倒的是附近村里一名出门锻炼的老人,老人送医后经抢救无效身亡。

11月5日19点53分,南部山区齐药路一个小学附近也发生一起类似事故,一位老人被小货车刚倒后身亡。

针对老人夜间交通事故多发,公安部交通管理局的官方微信也曾发布一条微信,穿着深色衣服的人,最容易“融入”茫茫的黑夜。对此,天桥交警曾做过实验,发现在漆黑夜间,车辆开近光灯的情况下,穿黑色衣服的人在20米外几乎就完全看不见。

历城交警对此特别提醒,老年人夜间出行,最好穿红黄等亮色彩的衣物,或者在深色衣服外佩戴反光条饰物或者戴艳丽的帽子。

老人闯红灯过马路被撞身亡;老人晚饭后马路上遛弯被摩托车刮倒身亡……10月中旬以来,短短一个多月的时间,仅济南历城区就有5名老人在车祸中丧生。秋冬季节,老年人衣服厚重反应降低,是交通事故高发期,交警部门特别提醒,老年人这时更要提高安全意识,晚上和清晨老人上马路尽量穿色彩亮丽的衣服。



10月13日,二环东路七里堡路口事故现场。历城交警供图

### 相关新闻

## 大货车凌晨撞死老人后逃逸

### 交警排查百余辆可疑车将肇事者抓获

本报日照11月28日讯(记者 徐艳 通讯员 徐礼国) 一辆大货车凌晨撞死76岁老人后驾车逃逸,日照民警根据现场遗留线索锁定大体车型后,通过卡口监控排查100多辆可疑车辆,于近日将肇事车主抓获。

11月21日凌晨4点50分许,日照山海天交警大队接到报警,在潮石路两城镇后卞庄村路段处,一位老人被撞当场身亡,事故发生后肇事车在夜色的掩护下逃逸。死者为一名76岁的老人,据其家人介绍,当晚老人出门去照

料家中果园。

交警到达现场时,事故现场除遗留一些零星的机动车碎片外,并没有留下任何有价值的线索。案发后,山海天交警随即发布悬赏公告,全城缉拿肇事逃逸嫌疑人,而民警们的工作也紧锣密鼓地开展起来。

民警边走边访案发地附近村庄,边查看案发地附近路口监控和民用监控。最终,根据肇事车辆现场遗留碎片,确定交通肇事疑似车辆为半挂货车。根据这条线索,该大队民警先后走访了东港区、五莲县等多处

修理厂,并通过道路卡口监控,详细排查可疑车辆。

排查期间,民警辗转东港区河山镇、山海天两城镇、五莲县潮河镇和叩官镇,以及诸城市、安丘市等地进行排查,排查可疑车辆100多辆。终于在潍坊安丘市,锁定肇事车辆和犯罪嫌疑人刘某,并于26日将其抓获。

警方透露,经过初步审讯,刘某交代,车祸发生当天,他从潍坊昌乐县到日照送货,由于疲劳驾驶,导致事故发生。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 初恋男女旧情复燃招来杀身之祸

## 女方丈夫刺死“第三者”

11月28日,济南中院公开开庭审理了一起故意杀人案,余庆与胡莲年轻时曾是初恋,并定过亲,但最终未能走到一起,两个人后来各自有了自己的家庭。然而近20年过后,两人旧情复燃,当断不断让胡莲的丈夫心生恼怒,持刀刺死了余庆。

本报记者 宋立山

### 保证不来往成空话 丈夫持刀“教训”人

“老公,对不起!”2016年3月28日,39岁的章丘农民张焱突然接到妻子胡莲的电话,电话中妻子失声痛哭,说不出个一二三来,也不说自己在哪里。“是不是被人劫持了?”挂断电话,张焱四处寻找妻子不见人影,匆匆去镇上的派出所报了案。然而,派出所里,拨打胡莲的电话依旧能够接通,还是一个劲儿地哭。民警发现,这并不是一起劫持案,达不到立案条件。接下来,张焱只得继续

自行寻找。费尽周折,终于在章丘刁镇找到了胡莲。人找到了,可张焱却怎么也高兴不起来。

妻子胡莲不是一个人,她跟一个男人在一起。张焱一看明白了,妻子有婚外情了,两人还发生了关系。原来,这名男子叫余庆,胡莲是其初恋女友,年轻时甚至曾定过亲,但后来由于其他原因,两人未能结为夫妻。

胡莲的说法是,余庆自称旧情难忘,这些年过得不好,于是又找到她,一来二往旧情复燃。

张焱和妻子从1999年结婚以来,感情一直很好,他们还育有一儿一女。

当天,张焱并没有冲动的行为,只要求两人保证以后不再来

往,就当这事儿没发生过。

然而,他们的保证并未起多大作用。

“老公,余庆又找我了,你去教训一下他!”4月13日,胡莲的一个电话又打破了这段暂时的平静,正在上班的张焱听此火冒三丈,径直回家拿了一把尖刀,根据妻子提供的地点,直奔余庆干活的一家木器厂。进门之后,张焱与恰好从厕所里出来的余庆正面相遇,二话不说,就持刀朝其胸上捅去。事后,张焱在家人陪同下,到派出所投案自首。被刺的余庆大出血后死亡。

### 杀人者当庭悔罪 量刑成辩论焦点

“我认罪悔罪,但是我当时只是想教训一下他。”28日,在济南中院的刑事审判庭上,有些秃顶的被告人张焱看上去比40岁的年纪更大一些,但他的每一次回答都很干脆。

法庭上,张焱多次对自己的犯罪行为表示后悔,不仅对被害人家属,更对自己两个尚未成年的孩子和年迈的父母造成巨大的悲痛。

在法庭辩论环节,量刑问题成为本案的焦点之一。

被害人家属的诉讼代理人认为,张焱杀人手段残忍,直接夺取被害人生命,且张焱无悔罪态度,未能积极赔偿,人身危险性较大,建议从严从重处罚。

而张焱的辩护人认为,张焱具有自首情节,应当从轻处罚。而且,本案系因感情纠纷引发,被害人余庆插足他人家庭,存在明显过错,张焱得知后情绪激动,本来只是想教训一下他,结果导致激情杀人,应当从轻处罚。

检方出示的一组证据,让张焱陷入了痛苦的沉默。证据显示,案发当天,妻子胡莲曾多次主动给余庆打电话、发短信,在两人当天的联系中,看上去胡莲更为主动。检方也以此来反驳辩护人有关被害人过错的说法。

本案将在合议庭评议后择日宣判。(文中当事人均为化名)